

2025年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蕉岭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机构设置办公室、医政医管股、疾控与体改股、规划与信息统计股、中医药管理股、妇幼健康股、法规监督股、人事股。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6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蕉岭县人民医院、蕉岭县中医医院、蕉岭县妇幼保健院、蕉岭县卫生监督所、蕉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蕉岭县慢性病防治站、蕉岭县蕉城镇卫生院、蕉岭县长潭镇卫生院、蕉岭县三圳镇卫生院、蕉岭县新铺镇中心卫生院、蕉岭县文福镇卫生院、蕉岭县广福镇中心卫生院、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蕉岭县南礫镇卫生院（蕉岭县人民医院南礫分院）、蕉岭县蕉华区卫生服务中心（蕉岭县蕉华社区医院）。

##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6,94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973.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0.6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4,775.48
本年收入合计	26,944.86	本年支出合计	26,944.8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944.86	支出总计	26,944.8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6,944.86	22,169.38	4,77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9	2,41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8.87	2,368.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1.31	171.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3.03	93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02	84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51	4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73.17	18,97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9.67	379.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79.85	2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82	9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752.93	3,75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897.72	2,89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19.11	619.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6.11	2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816.34	5,816.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135.35	5,1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80.99	68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218.15	6,2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37.26	53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9.72	109.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915.48	9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9.03	3,539.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91	2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47.31	247.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79.44	57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9.26	2,009.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59.66	2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8.61	1,748.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60	3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1	2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99	296.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29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29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75.48	0.00	4,77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2.80	0.00	6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2.80	0.00	6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944.86	11,671.22	15,273.6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9	2,085.18	330.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8.87	2,038.45	330.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1.31	17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3.03	602.61	330.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02	84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51	4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73.17	8,805.42	10,167.75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9.67	269.85	109.82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79.85	269.85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82	0.00	99.82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752.93	2,129.59	1,623.34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897.72	1,550.49	1,347.23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19.11	579.11	4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6.11	0.00	236.11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816.34	4,352.95	1,463.39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135.35	4,352.95	782.4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80.99	0.00	680.9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	公共卫生	6,218.15	1,466.77	4,751.38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37.26	508.16	29.1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9.72	10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915.48	848.89	66.59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9.03	0.00	3,539.03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91	0.00	219.91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47.31	0.00	247.31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79.44	0.00	579.44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9.26	259.66	1,749.6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59.66	2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99	0.00	0.9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8.61	0.00	1,748.6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60	3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1	2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99	29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0.00	3.04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0.00	3.04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0.00	297.18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0.00	297.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62	7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	其他支出	4,775.48	0.00	4,775.48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2.80	0.00	682.8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2.80	0.00	682.8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16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775.4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973.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0.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775.48
本年收入合计	26,944.86	本年支出合计	26,944.8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944.86	支出总计	26,944.8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169.38	11,671.22	10,498.1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9	2,085.18	330.4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8.87	2,038.45	330.4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1.31	171.3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33.03	602.61	330.42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02	843.0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51	421.51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46.73	46.73	0.00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6.73	46.7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973.17	8,805.42	10,167.75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79.67	269.85	109.82
[2100101]行政运行	279.85	269.85	10.00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82	0.00	99.82
[21002]公立医院	3,752.93	2,129.59	1,623.34
[2100201]综合医院	2,897.72	1,550.49	1,347.23
[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	619.11	579.11	40.00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6.11	0.00	236.11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816.34	4,352.95	1,463.39
[2100302]乡镇卫生院	5,135.35	4,352.95	782.40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80.99	0.00	680.99
[21004]公共卫生	6,218.15	1,466.77	4,751.38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37.26	508.16	29.10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109.72	109.72	0.00
[2100403]妇幼保健机构	915.48	848.89	66.59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05]急救机构	20.00	0.00	20.00
[2100406]采供血机构	50.00	0.00	50.00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9.03	0.00	3,539.03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91	0.00	219.91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47.31	0.00	247.31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79.44	0.00	579.44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2,009.26	259.66	1,749.60
[2100716]计划生育机构	259.66	259.66	0.00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0.99	0.00	0.9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8.61	0.00	1,748.6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60	326.6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9.61	29.6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96.99	296.99	0.00
[21012]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0.00	3.04
[21012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	0.00	3.04
[21017]中医药事务	170.00	0.00	170.0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50.00	0.00	150.00
[2101799]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0.00	297.18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7.18	0.00	297.18
[221]住房保障支出	780.62	780.6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80.62	780.6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80.62	780.62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671.2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713.16
[30101]基本工资	2,869.14
[30102]津贴补贴	2,305.86
[30103]奖金	653.93
[30107]绩效工资	2,503.7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0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1.5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6.6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7
[30113]住房公积金	780.6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70
[30201]办公费	67.61
[30202]印刷费	1.50
[30205]水费	0.10
[30206]电费	4.20
[30207]邮电费	2.40
[30217]公务接待费	5.70
[30228]工会经费	3.1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0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8.36
[30301]离休费	44.6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695.70
[30305]生活补助	58.0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498.17
[301]工资福利支出	793.37
[30101]基本工资	22.00
[30102]津贴补贴	482.78
[30107]绩效工资	53.3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2.35
[30218]专用材料费	829.27
[30226]劳务费	447.2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5.8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45
[30302]退休费	330.40
[30305]生活补助	26.72
[30309]奖励金	1,438.39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281.2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5.72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00.00
[30901]房屋建筑物购建	100.00
[310]资本性支出	30.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0.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9.26	49.26	0.00	0.00
“三公”经费	21.90	21.9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20	16.2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0	16.2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70	5.7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75.48	0.00	4,775.48
229	其他支出	4,775.48	0.00	4,775.4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2.80	0.00	682.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2.80	0.00	682.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2.68	0.00	4,092.68

注：无。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671.22	11,671.22	11,671.22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11,671.22	11,671.22	11,671.2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713.16	10,713.16	10,713.1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70	159.70	159.7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8.36	798.36	798.36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273.64	15,273.64	10,498.17	4,775.48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8,647.26	8,647.26	7,647.26	1,00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蕉岭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025年医改、医共体建设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县卫生健康局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暨健康蕉岭行动的工作经费。推动我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展，让群众享有更家公平可及的医疗卫生服务。
2025年工作年限10年以上农村接生员、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做好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粤卫函〔2012〕166号），解决农村工作年限10年以上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10-20年：700元/月；20-30年：800元/月；30年以上：900元/月。
2025年农村节育奖励	233.76	233.76	233.76	0.00	0.00	0.00	0.00	对本县农村户籍居民中只生育（依法收养）一个子女、纯生二女或婚后未育，且一方落实绝育措施的已婚夫妇，由户籍所在地人民政府给予奖励。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本县户籍实行计划生育的对象均进行奖励，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2025年1月约3983人，平均每月减少16人，至2025年12月约有3808人，50元/人/月。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460.00	46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符合条件本县户籍对象全覆盖，通过对城镇独生子女家庭持续的经济补助，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预测2025年1月约3139人，全年约增701人，至2025年12月约3780人，120元/人/月。
2025年度纯二女户医疗保险费	281.22	281.22	281.22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蕉岭县2026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确保本县户籍农村纯生二女结扎的夫妇双方及其年龄在14周岁以内的女孩100%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减轻计划生育家庭的经济负担，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25年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奖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我省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或伤病残后未再生育、收养子女的夫妻，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失独父母每人1000元、伤病残父母每人500元补助。确保符合条件本县户籍失独（伤病残）家庭全覆盖，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
2025年血办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文件要求保证采供血工作正常开展，实现采集量稳中有升，提升血液质量和检测准确率。
2025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为农村独生子女家庭、纯二女户家庭和计生贫困家庭购买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保费每户每年30元，保费由财政统筹解决。2025年度全县符合条件的计生家庭预计有7482户，应交保费约24万元。
2025年工作年限10年以下农村接生员、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6.72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梅市卫字（2022）1号），解决农村工作年限10年以下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1-4年：200元/月；5-9年：400元/月。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319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补助资金（蕉岭县）	14.24	14.24	14.2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4】319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补助资金（蕉岭县）	69.90	69.90	69.9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4）285号-2025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省级补助	66.53	66.53	66.53	0.00	0.00	0.00	0.00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4）285号-2025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省级补助	565.90	565.90	565.90	0.00	0.00	0.00	0.00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经费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特设岗位是针对县级公立医院薄弱科室人才紧缺、能力不强而专门设置的非常设岗位。通过实施广东省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2025年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蕉岭县）	172.50	172.50	172.50	0.00	0.00	0.00	0.00	对经济欠发达村卫生站医生发放补助，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278号-2025年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69.93	69.93	69.93	0.00	0.00	0.00	0.00	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粤财社【2024】318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94.00	94.00	9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2025年边远山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蕉岭县）	235.20	235.20	235.20	0.00	0.00	0.00	0.00	实施对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制度，形成山区和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提升长效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和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粤财社【2024】332号2025年疫病防控项目资金（蕉岭县）	26.29	26.29	26.29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省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等工作能力，提升我省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	1,181.77	1,181.77	1,181.77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2025年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项目省级专项资金	11.91	11.91	11.91	0.00	0.00	0.00	0.00	按照“积极预防，主动检测，规范治疗，全面遏制肝炎危害”的工作方针，在全省开展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工作，提升群众对病毒性肝炎的防治意识，强化乙肝、丙肝患者筛查诊断和规范治疗，为符合条件的重点人群提供乙肝疫苗接种。到2027年，群众对乙肝、丙肝防治意识显著增强，20-70岁人群乙肝病毒感染者筛查发现率、诊断率和治疗率显著提高，逐步降低乙肝导致的肝硬化、肝癌发病率和死亡率，降低丙肝流行水平，进一步降低病毒性肝炎公共卫生危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2]290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2023年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规范和提高基层卫生技术人员运用中医药诊疗知识、技术方法防治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基本技能，切实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医疗保健服务需求。通过传承创新，通过显著疗效让更多的患者信中医、用中医，提高了群众的中医药治疗保健的认可度和满意度。开展县域医共体共建项目；4名名老中医药专家对口带教20名人员，传承名老中医的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推广适宜技术，提高服务质量。
粤财社[2022]302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	21.67	21.67	21.6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科医生培训，促进我县加快建立健全“5+3”全科医生和“3+2”助理全科医生培养体系，加快完善全科医生制度建设。
粤财社[2022]302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疫情防控）	22.64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传染病暴发疫情处置率达到100%，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达到100%，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达到100%。
粤财社[2022]302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粤财社[2022]302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0.85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进行风险预警，实现食源性疾病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和早控制。加强食品安全宣贯及培训，加强信息化管理食品安全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市财社[2023]94号关于下达2023年梅州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并发症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粤财社[2023]37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2年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37.09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1: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等于90%。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生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
粤财社[2022]29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扩大国家免疫计划）	44.10	44.10	44.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2]29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艾滋病防治）	19.50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粤财社[2022]29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精神卫生）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粤财社[2022]29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结核病防治）	5.21	5.21	5.21	0.00	0.00	0.00	0.00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2]29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险因素监测）	27.67	27.67	27.6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粤财社[2022]301号关于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511.75	511.75	511.75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社[2022]31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粤财社[2022]325号关于下达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01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开展中医阁建设10个,改善硬件设施条件,建设群众身边的中医服务点,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2]303号关于下达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的通知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自愿及免费接种原则，为2024年广东省学籍的14周岁以下新进初一女生提供HPV疫苗免费接种服务。项目开展县区数达全省县区数的90%以上。当年目标人群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晓率≥90%。
粤财社[2022]320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20〕3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8号）、《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和《国家卫生计生委等7部门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卫科教〔2013〕5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7〕61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9〕18号）等文件提出的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任务，至2022年，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等紧缺专科卫健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
粤财社[2022]302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奖补资金）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粤财社[2023]9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30.40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128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粤财社[2023]133号关于清算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推动地方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20〕34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科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国国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粤财社[2023]132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250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19.05	19.05	19.0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提升分析研判能力水平,实现实时有效分析、集中会商研判和辅助应急决策指挥。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其享。目标2:建设完成市、县(市、区)级基层传染病应急队。对市、县级的疾控中心传染病应急专业人员开展传染病应急处置培训。目标3:开展基层专业人员、专业骨干传染病监测预警规范化培训,提高监视预警实训基地培训能力,开展教学实践活动。目标4:改善地市级及县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设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
粤财社[2023]218号关于安排中央财政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预算第六批的通知	0.13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和防控工作措施,及时将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到位。
粤财社[2023]198号关于安排中央财政过渡期内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和防控工作措施,及时将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到位。
粤财社[2023]211号关于下达2023年上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	0.45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对医保负担阶段医保基金补助,及时拨付到城乡居民医保基金财政专户,用于对城乡居民医保基金的补助。
粤财农[2022]1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县域医共体检查检验结果共享项目)	22.85	22.85	22.85	0.00	0.00	0.00	0.00	配合地方财政,填平补齐,全面完成所辖县域医共体检验中心、影像中心、心电中心、等各种资源共享中心在县域内所有乡镇卫生院的全域运行,逐步实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内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特别是形成基层检查+县级诊断格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0]298号关于下达2021年省财政第一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的通知（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	12.50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粤财社[2020]298号关于下达2021年省财政第一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的通知（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粤财社[2021]283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计生技术免费技术服务）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开展医疗卫生科研课题研究及适宜医疗技术推广，落实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粤财社[2021]283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共卫生事务管理-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使我县公立医院基本达到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要求，医共体内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达到30%以上，县域住院率相比帮扶前提升5个百分点以上，县域就诊率和住院率力争达到90%，县域居民健康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粤财社[2021]283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2]3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资金的扶持，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各级中医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每千人口中医床位数达到0.71张，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培育中医名院、名科和名医，推动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培养，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0.62人，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切实解决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需求。
粤财社[2021]246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卫生健康领域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的通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62.08	162.08	162.08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预[2023]53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梅州市（疫情防控专项）	223.08	223.08	223.08	0.00	0.00	0.00	0.00	传染病暴发疫情处置率到达100%，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达到100%，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达到100%。
粤财社[2023]31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	48.82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粤财社[2023]30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计生免费技术服务	0.15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30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疾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粤财社[2023]30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进行风险预警，实现食源性疾病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和早控制。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普及及培训，加强信息化管理食品安全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粤财社[2023]35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疫病防控	20.58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提升我县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粤财社[2024]41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24年疫病防控乙肝防治接种经费	15.64	15.64	15.64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提升我县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粤财社[2024]41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24年乙肝防治接种经费	5.34	5.34	5.34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提升我县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6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4年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紧密型帮扶资金的通知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使我县公立医院基本达到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要求，医共体内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达到30%以上，县域住院率相比帮扶前提升5个百分点以上，县域就诊率和住院率力争达到90%，县域居民健康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粤财社[2024]154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46.34	46.34	46.3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不低于90%。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和谐稳定。目标3:开展血吸虫病查灭螺,降低传播风险。目标4:开展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鼠疫、人禽流感、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
粤财社[2023]3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1.97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提升我县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粤财社[2023]30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全科医生培训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科医生培训,促进我县加快建立健全“5+3”全科医生和“3+2”助理全科医生培养体系,加快完善全科医生制度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341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央）	59.10	59.10	59.1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粤财社[2023]336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106.50	106.50	106.50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社[2023]30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的通知	70.70	70.70	70.7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自愿及免费接种原则，为2024年广东省学籍的14周岁以下新进初一女生提供HPV疫苗免费接种服务。项目开展县区数达全省县区数的90%以上。当年目标人群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晓率≥90%。
粤财社[2023]293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资金的通知	63.00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粤财社[2023]340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88.00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粤财社[2023]28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贴资金的通知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29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5: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粤财社[2023]294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822.08	822.08	822.08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梅市财社[2024]110号关于下达2024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1.96	1.96	1.96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粤财社[2023]28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的通知	13.06	13.06	13.06	0.00	0.00	0.00	0.00	足额发放奖励。解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4]12号关于下达2023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2.59	2.59	2.59	0.00	0.00	0.00	0.00	对医保负担阶段医保基金补助，及时拨付到城乡居民医保基金财政专户，用于对城乡居民医保基金的补助。
粤财社[2024]53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63.25	63.25	63.25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社[2024]93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9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粤财社[2024]89号关于安排中央财政过渡期前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预算（第七批）的通知	19.28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和防控工作措施，及时将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到位。
梅市财社[2024]111号关于下达2024年梅州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并发症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梅市财社[2024]156号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21.26	21.26	21.26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放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补助。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粤财社[2024]18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百名卫生首席专家下基层等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60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无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32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25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	5.34	5.34	5.34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及《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响应世界卫生组织(WHO)提出的“2030年消除病毒性肝炎危害”号召，进一步降低病毒性肝炎对人民群众健康的危害，逐步建立“疾病预防、医疗救治、健康管理”三位一体的病毒性肝炎服务新模式，结合工作实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广东省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行动方案》。同时，《广东省“民生十大工程”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部署推动实施全省病毒性肝炎防治行动。
粤财社[2024]32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25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经费	0.03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
粤财社[2024]28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资金的通知	56.16	56.16	56.16	0.00	0.00	0.00	0.00	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粤财社[2024]28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资金的通知	56.16	56.16	56.16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粤财社[2024]30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472.13	472.13	472.13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蕉岭县全民医疗卫生健康智慧平台建设项目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项目招投标、安装、实施、验收及相关培训工
120急救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作，具体包括蕉岭县全民医疗卫生智慧健康平台、县级医院信息化能力提升、信息基础设施能力提升三部分。
蕉岭县妇幼保健院	82.21	82.21	82.21	0.00	0.00	0.00	0.00	此项目资金用于本县120急救指挥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急救宣传培训、聘用制调度员薪酬、日常办公费用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妇幼保健院)	22.62	22.62	22.62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5年预算，保障退休人员工资及福利。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蕉岭县)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蕉岭县）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梅市财社[2024]109号关于下达2024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3.59	3.59	3.59	0.00	0.00	0.00	0.00	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蕉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2	-9.22	-9.22	0.00	0.00	0.00	0.00	
疫苗储存配送经费(2025年)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提高疫苗全过程质量安全管理； 2、加强全县预防接种工作信息化、规范化和高效化，提高预防接种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178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2	-20.22	-20.2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90% 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目标4:开展新冠病毒变异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鼠疫、人禽流感、非典型肺炎(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妇幼健康监测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粤财社[2024]32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25年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当年度食品安全各项任务。
蕉岭县慢性病防治站	100.24	100.24	100.24	0.00	0.00	0.00	0.00	
结核病防治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国家、省、市、县下达的结核病防治任务,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患者对社会和家庭的危害。
严重精神障碍救治救助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减少精神病人对社会和家庭的危害,有效预防我市精神分裂症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提高患者的规律服药率和生活质量,探索精神分裂症患者管理治疗新模式加快推进健康梅州的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精神科长效针剂药品费用	48.03	48.03	48.03	0.00	0.00	0.00	0.00	为有效预防我市精神分裂症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患者的规律服药率和生活质量，探索精神分裂症患者管理治疗新模式
购置设备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治疗水平，减少患者在肉体、精神上对药物过多的依赖所产生的不良影响。
2024年年年初预算日常公用经费（授回额度）	0.05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维持日常办公开支
梅市财社[2024]142号关于下达2024年度梅州市精神分裂症患者二代长效针剂治疗项目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为有效预防我市精神分裂症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患者的规律服药率和生活质量，探索精神分裂症患者管理治疗新模式
蕉岭县蕉城镇卫生院	921.25	921.25	238.45	682.80	0.00	0.00	0.00	
蕉城镇卫生院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项目申报的通知》梅市卫人函(2024)23号文件，为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我单位本次符合条件人数5人，每人补助资金5000元，合计25000元，申请此次资金能够更好地推升本单位职工的人才素质培养和学历提升，能够更好地为本单位创造价值，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2025年蕉城镇卫生院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108.75	108.75	108.75	0.00	0.00	0.00	0.00	为了能够更好地维护本单位退休人员利益，体现人文关怀，促进社会健康发展，蕉岭县蕉城镇卫生院2025年预算非统发退休人员42人，申请资金合计1087519.44元。
粤财社[2023]350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养结合）资金预算的通知	682.80	682.80	0.00	682.80	0.00	0.00	0.00	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内医养结合机构建设（改造），实施护理型床位建设，重点为辖区内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满足失能老年人专业护理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127.20	127.20	127.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财社【2023】286号的文件精神，本次蕉岭县蕉城镇卫生院申请127.20万元，为了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运转和健康发展，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合理待遇，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积极性。
蕉岭县长潭镇卫生院	131.58	131.58	131.58	0.00	0.00	0.00	0.00	
长潭卫生院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为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根据《关于开展“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项目申报的通知》梅市卫人函(2024)23号，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
长潭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16.01	16.01	16.01	0.00	0.00	0.00	0.00	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保证退休人员稳定和社会稳定性。
长潭镇卫生院粤财社【2024】33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授回额度）	10.51	10.51	10.51	0.00	0.00	0.00	0.00	提高群众居民健康素养
长潭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蕉岭县）（授回额度）	63.96	63.96	63.96	0.00	0.00	0.00	0.00	提高群众居民健康素养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39.60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稳定基层卫生人员，提高卫生技术人员学历。
蕉岭县三圳镇卫生院	76.83	76.83	76.8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蕉岭县三圳镇卫生院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为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根据《关于开展“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项目申报的通知》梅市卫人函(2024)23号，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
蕉岭县三圳镇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36.73	36.73	36.73	0.00	0.00	0.00	0.00	提升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提升退休生活质量，保障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需求。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39.60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发展。
蕉岭县新铺镇中心卫生院	178.34	178.34	178.34	0.00	0.00	0.00	0.00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在职人员津贴补贴，保证医疗队伍人员稳定
蕉岭县新铺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88.34	88.34	88.34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安排，按时、足额发放非统发退休人员退休工资
蕉岭县文福镇卫生院	97.31	97.31	97.31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文福镇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18.28	18.28	18.28	0.00	0.00	0.00	0.00	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预算，蕉岭县文福镇卫生院8人，每月15230元，年合计182760元。
文福镇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授回额度）	35.83	35.83	35.83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43.20	43.20	43.2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人员工资支出以及必要的发展建设支出，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良性运转。根据核定编制数对经济欠发达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给予补助。其中：乡镇卫生院每年每人1.2万元，文福镇卫生院编制数为36人。
蕉岭县广福镇中心卫生院	84.42	84.42	84.42	0.00	0.00	0.00	0.00	
广福镇中心卫生院-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落实“杏林工程”推进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实施细则》（梅市卫字〔2023〕7号）工作部署，为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为进一步规范补贴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充分发挥补贴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提升能基层医务人员学历教育水平。
广福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9.05	9.05	9.05	0.00	0.00	0.00	0.00	2025年蕉岭县广福镇中心卫生院4个非统发退休人员、每月共计7540元，每年共计90480元。
广福镇中心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蕉岭县）（授回额度）	35.28	35.28	35.28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39.60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人员工资支出以及必要的发展建设支出，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良性运转。根据核定编制数对经济欠发达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给予补助。其中：乡镇卫生院每年每人1.2万元，广福镇卫生院编制数为33人。
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	61.68	61.68	61.6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为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根据《关于开展“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项目申报的通知》梅市卫人函(2024)23号，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
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14.79	14.79	14.79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5年财政预算安排，使退休人员生活得到保障，满意度提升。
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授回额度）	5.44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授回额度）	1.35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39.60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人员工资支出以及必要的发展建设支出，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良性运转。根据核定编制数对经济欠发达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给予补助。其中：乡镇卫生院每年每人1.2万元
蕉岭县南礫镇卫生院（蕉岭县人民医院南礫分院）	75.94	75.94	75.94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南礫镇卫生院2025年非统发退休人员经费	15.83	15.83	15.83	0.00	0.00	0.00	0.00	提升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提升退休生活质量，保障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需求。
南礫卫生院-粤财社[2023]336号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授回额度）	21.71	21.71	21.71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38.40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人员工资支出以及必要的发展建设支出，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良性运转。根据核定编制数对经济欠发达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给予补助。其中：乡镇卫生院每年每人1.2万元
蕉岭县人民医院	1,330.26	1,330.26	1,330.26	0.00	0.00	0.00	0.00	
2025年蕉岭县人民医院卫生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总投资估算全部为建设投资，按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的规定，将建设投资的估算分为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设备装备配置费和预备费四个部分，分别估算。工程费用又分为建筑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和安装工程费三部分。经估算项目投资56195.17万元。本项目的建设是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医疗卫生健康的需要，是我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政策和国家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的空间发展格局规划。项目建设可有效改善蕉岭县及其周边地区居民特别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医疗条件，改善医疗环境，患者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蕉岭县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安装工程缺口费用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总投资估算全部为建设投资，按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指南》的规定，将建设投资的估算分为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设备装备配置费和预备费四个部分，分别估算。工程费用又分为建筑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和安装工程费三部分。经估算项目建设投资 56195.17 万元。本项目的建设是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医疗卫生健康的需要，是我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政策和国家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的空间发展格局规划。项目建设可有效改善蕉岭县及其周边地区居民特别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医疗条件，改善医疗环境，患者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31.00	131.00	131.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区域内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信息化规范，建成健康医疗大数据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推动健康医疗大数据共享 开放。逐步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向居民个人开放。
关于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2.03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扎实推进新冠病毒感染防控工作，做好密接人员的隔离工作，做到应隔尽隔。
蕉岭县人民医院学科建设项目（授回额度）	447.23	447.23	447.2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帮扶专家的“传、帮、带”，医院在甲状腺乳腺外科、妇科、慢性病管理、康复医学专科等方面取得多项技术突破，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等五大中心建设稳步推进。
（预拨转支出）公立医院运营经费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维持医院正常运转
蕉岭县中医医院	365.34	365.34	365.3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蕉岭县中医医院—2025年卫生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顺利整体迁建，业务收入增幅明显，门诊量、县域内住院率大幅增长，群众满意度较高。
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及危急重症应急处置能力，解决群众看病难。
蕉岭县中医医院—2025年关于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工作的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实现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以保障监管场所被监管人员的绝对安全，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大局的安全稳定。
关于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0.69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做好疫情防控与治疗，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梅市财社[2023]113号）——蕉岭县中医医院（授回额度）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粤财社【2024】65号2024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补助资金——蕉岭县中医医院（授回额度）	24.64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基本达到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要求，医共体内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县域住院率相比帮扶前提升、县域就诊率和住院率均力争达到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标准要求，县域居民健康指标较帮扶前提升。
（预拨转支出）公立医院运营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日常运转，开展医疗活动，提升医疗诊断水平。
蕉岭县蕉华区卫生服务中心（蕉岭县蕉华社区医院）	3,116.39	3,116.39	23.71	3,092.68	0.00	0.00	0.00	
蕉岭县蕉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鼓励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提高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根据《关于开展“杏林工程”（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学费补贴）项目申报的通知》梅市卫人函(2024)23号，对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学历发放学费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华社区医院医养结合建设项目	3,092.68	3,092.68	0.00	3,092.68	0.00	0.00	0.00	蕉财社[2024]76号，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华社区医院医养结合建设项目4700万元。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使用进度，计划2024年9月复工，9月底完成项目南面及东北面征地，2024年底完工。
蕉华社区医院-粤财社【2023】336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蕉岭县）（授回额度）	1.21	1.21	1.21	0.00	0.00	0.00	0.00	我院将免费向群众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工作全面落实，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的生命健康权益。
粤财社[2024]28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人员工资支出以及必要的发展建设支出，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良性运转。根据核定编制数对经济欠发达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给予补助。其中：乡镇卫生院每年每人1.2万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年每人1万元。
蕉岭县卫生监督所	13.80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省拨）梅市财社【2023】24号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2100408）（授回额度）	13.80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优化生育政策、慢阻肺健康管理等方面工作。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6,944.8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往年度未做全系统汇总的部门预算，无基础数据，不可对比；支出预算26,944.8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往年度未做全系统汇总的部门预算，无基础数据，不可对比。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1.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往年度未做全系统汇总的部门预算，无基础数据，不可对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6.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5.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9.2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往年度未做全系统汇总的部门预算，无基础数据，不可对比。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81.5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23.1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34.4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9,959.1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39,087.25平方米，车辆2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7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764.01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医疗设备购置，如电脑、办公桌、专业医疗仪器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人民医院2025年卫生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400	项目总投资估算全部为建设投资，按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指南》的规定，将建设投资的估算分为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设备装备配置费和预备费四个部分，分别估算。工程费用又分为建筑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和安装工程费三部分。经估算项目建设投资56195.17万元。本项目的建设是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医疗卫生健康的需要，是我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政策和国家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符合梅州市及蕉岭县的空间发展格局规划。项目建设可有效改善蕉岭县及其周边地区居民特别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医疗条件，改善医疗环境，患者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
人民医院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45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区域内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信息化规范，建成健康医疗大数据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推动健康医疗大数据共享开放。逐步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向居民个人开放。
蕉岭县人民医院烈性传染病楼高低压用电配套工程及改造四楼负压手术室项目	100	根据蕉发改投审[2023]89号文件要求，烈性传染病楼改造四楼负压手术室改造项目，建设面积66.65平方米，项目送审概算为244.27万元，经审核，概算总投资为240.36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54.75万元，安装工程137.60万元，勘察费1.48万元、设计费8.28万元、监理费7.27万元，其他21.33万元、预备费9.65万元。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解决。
人民医院学科建设项目	447.22807	蕉府函[2022]163号，蕉岭县人民医院学科建设项目，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蕉岭县中医医院—2025年卫生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150	顺利整体迁建，业务收入增幅明显，门诊量、县域内住院率大幅增长，群众满意度较高。
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项目	30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及危急重症应急处置能力，解决群众看病难。
中医院公立医院运营经费	150	维护正常运转，开展医疗活动，提升医疗诊断水平。
妇保院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蕉岭县）	51	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蕉城卫生院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养结合）资金预算的通知	682.8	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内医养结合机构建设（改造），实施护理型床位建设，重点为辖区内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满足失能老年人专业护理服务需求。

注：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上。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